



## 新型冠狀病毒突發公共衛生事件中低危戶外藝術和娛樂的臨時指南

[讀完這份文檔後，請在底部確認。](#)

截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

### 目的

本《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事件中的低風險戶外藝術和娛樂臨時指南》（《低風險戶外藝術和娛樂臨時指南》）旨在為室外動物園，植物園，以及其他相關的low風險戶外藝術和娛樂企業和組織及其員工，承包商，供應商和顧客/訪客，並採取預防措施以防止新型冠狀病毒的擴散。

如上所述，本指南適用於低風險的戶外藝術和娛樂活動，包括戶外動物園，植物園，自然公園，古蹟和文化機構的場地，戶外博物館，戶外農業旅遊/農業示範活動以及其他相關機構或活動。與這些機構相關的零售或禮品店必須遵循衛生部 (DOH) 《[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事件期間基本和第二階段零售業務活動的臨時指南](#)》中概述的零售準則。受到本指南約束的任何設施或地點的餐館和酒吧，都必須遵守 DOH 《[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事件期間食品服務臨時指南](#)》中概述的指南。在遵守本指南的前提下，在任何場所或地點進行的任何體育或娛樂活動必須遵循 DOH 的《[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事件中的運動與娛樂臨時指南](#)》中概述的指南。本指南不適用於室內博物館，歷史遺跡，水族館以及其他相關的low風險室內藝術和娛樂活動，這些均需接受 DOH 單獨的指南。最後，本指南也未涉及高風險的戶外藝術和娛樂活動，包括但不限於公共娛樂場所（例如，遊樂園，水上樂園，狂歡節），音樂會或超出非對特定區域有效的的基本收集限制，該限制在發佈時仍處於關閉狀態。

這些指導意見只是最低要求，任何雇主都可以提供額外的預防措施或增加限制。這些指導意見基於在發佈時最廣為人知的公共衛生實踐，這些指導意見依據的文檔可以並且確實經常更改。責任方（如下定義）負責遵守有關低風險戶外藝術和娛樂活動的所有地方，州和聯邦要求。責任方也有責任隨時了解這些要求的任何最新訊息，並將其內容融入到林業活動和 / 或現場安全計畫中。

### 背景

安德魯 M. 葛謨州長於 2020 年 3 月 7 日發佈第 [202](#) 號行政命令宣佈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疾病進行緊急狀態。新型冠狀病毒疾病在紐約州發生了社區傳播。為了儘量減少進一步的傳播，在可能的情況下，人員之間必須保持至少六英尺的社交距離。

2020 年 3 月 20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號行政命令 202.6](#)，指示所有非必需業務關閉辦公室內人員職能。按照帝國州發展公司 (Empire Stat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ESD) [指導意見](#)的定義，必需經營場所不受人身限制，但應遵守發佈的維護清潔和安全工作環境的指導意見和指示，並被強烈敦促盡可能保持社會隔離措施。

2020 年 4 月 12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行政命令 202.16](#)，其中指示基本業務向工作場所現場的員工免費提供必須遮蓋的面部遮蓋物。在工作過程中與客戶或公眾直接接觸。2020 年 4 月 15 日，葛謨州長發佈第 [202.17](#) 號行政命令，要求任何兩歲以上的人，如果在公共場所不能保持或不保持社交距離，並且在醫學上能夠耐受蒙臉，都必須用口罩或布面蒙住自己的鼻子和嘴。2020 年 4 月 16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行政命令 202.18](#)，指示所有使用公共或私人運輸工具或其他可租用車輛，年齡超過 2 歲並且能夠容忍面部遮蓋物的人，在任何此類旅行中，必須在鼻子和嘴上戴上口罩或臉罩。該行政命令還指示任何公共或私人交通工具

的營運人或駕駛員在該等車輛上有乘客時，須戴上口罩或面罩以遮住口鼻。2020 年 5 月 29 日，葛謨州長發佈第 [202.34 號行政令](#)，授權經營者/業主有權拒絕不遵守面罩或口罩要求的個人進入。

2020 年 4 月 26 日，葛謨州長宣佈基於數據驅動的區域分析將分階段重新開放紐約工業和企業的方法。2020 年 5 月 4 日，州長規定區域分析將考慮幾個公共衛生因素，包括新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以及醫療保健系統，診斷測試和接觸者追蹤能力。2020 年 5 月 11 日，葛謨州長宣布根據區域可用度量和指標，第一階段的重新開放將於 2020 年 5 月 15 日從紐約的幾個地區開始。2020 年 5 月 29 日，葛謨州長宣佈第二階段的重新開放在本州多個地區啟動，並宣佈使用新的早期預警系統控制面板，用於為紐約民眾，政府官員和專家整合本州大範圍的數據採集工作，旨在監測和審核控制病毒的方法以確保安全的重新開放。2020 年 6 月 11 日，Cuomo 州長宣布重新開放的第三階段將於 2020 年 6 月 12 日在紐約幾個地區開始。

除以下標準外，企業還必須繼續遵守 DOH 發布的維護清潔和安全環境的指導和指示。

請注意，如果本文檔中的指導意見與紐約州發佈的其他指導意見不同，則應採用最新的指導意見。

### 紐約州負責任的低風險戶外藝術和娛樂活動標準

沒有達到以下最低州標準以及適用的聯邦要求，包括但不限於《美國殘疾人法案》(ADA)，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 (CDC) 的最低標準，任何兒童保育或日營計劃都不能運作，環境保護局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 和 美國勞工部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 OSHA)。

本指南中包含的州標準適用於在新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情況下運營的所有低風險戶外藝術和娛樂活動，直至州廢除或修訂。戶外藝術和 / 或娛樂所有者 / 經營者，或由戶外藝術和 / 或娛樂所有者 / 經營者指定的另一方（無論哪種情況，“負責方”）均應負責滿足這些標準。

有關基於辦公室的工作活動（例如動物園後台）的安全準則的詳細信息，請諮詢 DOH 的《[新型冠狀病毒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期間辦公室工作暫行指導意見 \(Interim Guidance for Office-Based Work during the COVID-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下列指導意見圍繞三個不同的類別組織：人員，地點，過程。

## I. 人員

### A. 人身距離

- 負責方必須確保在任何給定時間，特定區域內的勞動力和顧客/訪客人數不得超過最大佔用或容納人數的 33%，包括顧客 / 訪客，必須允許他們進入機構 如果他們佩戴了可接受的面部遮蓋物，但前提是顧客 / 遊客已經超過兩歲並且能夠在醫學上容忍這種遮蓋物；和
  - 負責方應確保有限的室內容納人數，以容納可能需要通過室內空間進入或退出以進入室外藝術或娛樂空間，洗手間，付款地點或在緊急情況下訪問的顧客 / 訪客，並允許此類活動以社交距離進入和離開。
- 負責方必須確保個人（包括僱員和顧客/訪客）之間至少保持六英尺的距離，但參觀同一家庭或聚會成員的戶外藝術和/或娛樂場所的團體除外。除非安全或核心活動需要更短的距離（例如，操作收銀機，移動和舉起物體，使用電梯），否則，個人必須戴上可接受的面部遮蓋物。

- 員工在與他人互動時必須戴上可接受的面罩顧客 / 訪客（例如，售票）；所有個人，包括僱員和顧客 / 訪客，都必須在距離他人六英尺以內的任何時候戴上口罩。
- 可接受的預防新型冠狀病毒的面罩包括但不限於布質面罩和同時覆蓋口鼻的一次性口罩。
- 但是，對於工作場所的活動，由於工作性質的原因，通常需要對個人防護設備 (PPE) 進行更高程度的防護的布料，一次性或其他自製的面部覆蓋物是不可接受的。對於這些活動，按照現有行業標準使用的 N95 呼吸器或其他個人防護設備應繼續使用，這是根據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的指導意見確定的。
- 負責方必須提醒員工注意，在共享空間和常見情況下（例如，參觀展覽，穿越公共空間），必須至少要有六英尺的間隔，或者當他們與顧客 / 訪客互動時，必須蓋好面部遮蓋物。僱員必須準備好，如果另一個人突然出現在 6 英尺之內，就要戴上面罩。
- 責任方可以修改使用和 / 或限制工作站和員工座位區的數量，使工作人員在所有方向上至少相距六英尺（例如，並排和面對彼此時），並在兩次使用之間沒有清潔和消毒的情況下不共用工作站或座位。如果工作站之間的距離不可行，責任方必須提供並要求使用面罩或物理屏障（例如，在不會影響空氣流動，加熱，冷卻或通風或以其他方式影響健康的區域使用塑料屏蔽牆或安全風險）。
  - 負責方應在結帳台，問訊處和售票亭之間，在員工與顧客 / 訪客之間設置物理屏障，並且員工在與顧客 / 訪客互動時必須戴上口罩。
  - 應根據 OSHA 準則設置物理屏障並使用。
  - 物理屏障的選擇可能包括條形窗簾，有機玻璃或類似的材料，或其他不透水分隔物或隔板。
- 負責方必須禁止一個以上的人同時使用狹小空間（例如，電梯，職員室，收銀機後面），除非在該空間中的所有個人同時都戴著可接受的面罩。但是，即使使用面罩，佔用空間也不能超過空間或車輛最大容量的 50%，除非是為一人使用而設計的。責任方應在保持安全規程的同時，最大限度地增加室外空氣的通風（例如，打開門窗）。責任方應採取額外措施，防止電梯等候區出現聚集現象，並限制電梯的密度，例如允許使用樓梯。
  - 如果展品位於較小的區域，則必須根據社會疏散準則計算並強制執行每個區域或展覽的最大佔用量。
- 負責方應採取措施，在人行道，人行道或空間上使用膠帶或帶有箭頭的標誌減少雙向人流量，並在所有常用區域和任何區域內張貼表示六英尺空間的標誌和距離標記 排隊通常會形成，或者人們可能會聚集（例如，展位前的票務台，進 / 出站，健康檢查站）。
  - 盡可能放置標記或障礙物，以鼓勵一種定向交通。
  - 負責人員必須在通常擁擠的展品上標出觀看區域，相距六英尺。
- 負責的當事方應考慮關閉人們可以聚集的任何公共座位區，而又無法與他人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在此類空間保持開放的範圍內，負責方必須修改座位區域的佈置（例如椅子，桌子），以確保個人在各個方向（例如，左右並面對時）至少相距六英尺。
- 責任方應鼓勵使用非接觸式付款方式，或在可能的情況下提前付款。盡可能減少對現金，信用卡，獎勵卡和移動設備的處理。
  - 負責方應鼓勵顧客 / 遊客在可行的情況下提前在線購買機票。

- 負責方必須在整個地點張貼與 DOH 新型冠狀病毒標牌一致的標牌。責任方可根據其工作地點或環境，自行訂造符合本廳指示牌要求的指示牌。應使用指示牌提醒個人：
  - 如果他們感到不適，請待在家裡。
  - 用面罩遮住口鼻。
  - 妥善儲存個人防護裝備 (PPE)，必要時丟棄。
  - 遵守物理距離指示。
  - 報告新型冠狀病毒症狀或接觸症狀，以及應如何報告。
  - 遵守手部衛生，清潔和消毒指導意見。
  - 遵循適當的呼吸衛生和咳嗽禮儀。
  - 請勿觸摸或搬運被視為高風險的展品或物品。

## B. 在封閉空間集會

- 根據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發佈的《企業和雇主計劃和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病的暫行指導意見 (Interim Guidance for Businesses and Employers to Plan and Respond to Coronavirus Disease 2019 (COVID-19))》，責任方必須盡可能限制面對面的聚會（例如員工會議），並使用其他可能適用的方法，如視頻或電話會議。當無法進行視頻會議或電話會議時，負責方應在通風良好的開放空間舉行會議，並確保個人彼此之間保持六英尺的社交距離（例如，如果有椅子，在椅子之間留出空間，讓員工交替坐等椅子）。
- 負責方的締約方應通過限制佔用或關閉不允許社會疏遠協議的非必要設施和公共區域來鼓勵社會疏遠。如果開放，責任方必須在此類便利設施附近的設備（例如自動售貨機，公共咖啡站）附近提供洗手液或消毒濕巾。
- 責任方必須在小區域（如洗手間和休息室）建立適當的社交距離，並在無法保持社交距離的區域設置標誌和系統（如有人使用時設置標誌）以限制佔用；
  - 負責方可以考慮其他控制方法，以幫助確保顧客 / 訪客在共用洗手間內可以保持社交距離。
- 責任方應錯開員工的時間表，以遵守任何集會（如休息，用餐，輪班開始 / 結束）的社交距離（例如六英尺的空間）。

## C. 工作場所活動

- 責任方必須採取措施減少人際接觸和聚集，方法包括：
  - 將現場人員限制在必須到場的人員範圍內；
  - 調整工作時間；
  - 減少現場工作人員，以適應社交距離指導意見；
  - 換班設計（例如 A/B 團隊，錯開的到達 / 離開時間）；和 / 或
  - 在使用共享設備（例如電話和收音機，複印機，打印機，使用之間的寄存器）以及使用之間清潔和消毒共享設備時，制定協議以達到社交距離。
- 責任方應根據需要調整營業時間，以加強清潔和消毒程式。

- 負責方在簽發門票（例如定時進出）時應考慮規定特定的參觀時間，以使顧客 / 遊客錯開進出和避免擁擠。

#### D. 移動和商業

- 負責方必須監視和控制進出現場和展品的流量，以確保遵守最大容量要求和社會隔離。
- 負責任的締約方應在可能的情況下明確指定單獨的入口和出口。
  - 負責方必須準備好將顧客 / 訪客排在外面，同時仍通過使用視覺提示和/或排隊控制設備（例如支柱，行距標記，箭頭）保持實際距離。
- 負責任的當事方應重新安排顧客/訪客等候區（例如線路，停車區），以最大程度地增加其他人之間的社交距離並最大程度地減少與該地區其他人的互動。
- 責任方應限制現場互動（例如為離班的工人指定出口，為開始換班的工人指定單獨入口）和行動（例如雇員應盡可能多地留在工作地點附近）。
  - 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負責方應限制入口數量，以 (1) 管理進入工地或任何建築物的交通流量，並監控佔用 / 容量限制，以及 (2) 促進健康檢查，如下所述，同時保持合規性 符合消防安全和其他適用法規。
  - 如果可行，制定計畫，讓人們在場所內外排隊等候篩查時保持六英尺的社交距離。
- 責任方必須確立指定的接貨和交貨區域，盡可能限制接觸。
- 對於交付，責任方應實施非接觸式交付系統，使駕駛員在交付時留在車輛的駕駛室中，或者在不可行的情況下，責任方必須提供適合預期活動的可接受的個人防護裝備，至少包括面部 在交付過程中免費為參與交付的人員提供服務。
- 負責方必須確保員工在轉移貨物（例如，從送貨司機處）之前和之後對手進行消毒（例如，在開始裝載物品之前先對它們進行消毒；一旦所有物品都已裝滿，請再次對他們的手進行消毒）。
- 負責方應向顧客 / 遊客提供一次性或一次性使用的地圖，小冊子，指南等；並在可行的情況下將其數字化以供在個人電子設備上查看。
  - 如果無法提供一次性物品，責任方必須確保每次使用後都對可重複使用的物品進行清潔和消毒。
  - 鼓勵負責任的締約方在可能的情況下使用數字地圖（例如在移動電話上），而不要使用物理地圖。
- 責任方必須停止借用或租借給顧客 / 訪客的音頻耳機和其他設備，除非每次使用後可以對其進行適當消毒，或者顧客可以使用自己的設備。
- 負責方必須關閉高風險的互動展品（例如，要求顧客 / 訪客觸摸或佩戴物體的展品）。
- 負責方必須僅允許對同一家庭或黨派成員進行團體旅行，並且在當時的當前社交聚會要求下必須具有最大容量，包括僱員和顧客 / 訪客。
- 責任方必須：

- 用遊樂設備關閉兒童遊樂區或展品，除非可以使用每個家庭或聚會的成員以外的區域或設備清潔，消毒和消毒兒童或遊樂區。
- 將野餐區和長凳移動六英尺，如果不能移動，請將其關閉。
- 根據需要增強員工或安全人員的存在，以限制收集人數。

## II. 場所

### A. 防護裝備

- 負責方必須確保只有在顧客 / 訪客佩戴了可以接受的面部遮罩的情況下才允許其進入該地點 / 場所；但是，前提是顧客 / 遊客已經超過兩歲，並且能夠在醫學上容忍這種覆蓋。
- 負責方必須確保顧客 / 訪客在公共區域或難以保持六英尺距離（例如，進出設施，穿越封閉的小型展覽品，與員工互動）的公共區域或場景時佩戴面部遮蓋物；以及顧客 / 訪客在不屬於其家庭或聚會成員的個人的六英尺範圍內；但是，前提是顧客 / 遊客已經超過兩歲，並且能夠在醫學上容忍這種覆蓋。
-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確保任何時候只要員工離另一個人六英尺以內，都應戴好可接受的護面罩。雇員必須準備好，如果另一個人突然出現在 6 英尺之內，就要戴上面罩。員工在與顧客 / 訪客互動時，還必須戴上口罩。
- 負責的締約方應在可行的情況下在售票處和接待處設置物理屏障。如上所述，如果使用，應根據以下要求放置物理屏障（例如有機玻璃或類似材料）[OSHA 準則](#)。
- 除了某些工作場所活動所需的必要個人防護裝備外，責任方還必須採購，塑造或以其他方式獲得可接受的面罩，並在工作時向其員工提供此類面罩，而無需向員工支付任何費用。如果員工需要更換，應備有足夠的面部覆蓋物，口罩和其他所需的個人防護裝備。可接受的面罩包括但不限於布（例如自製縫製，快速裁切，頭巾），手術口罩，**N95** 防毒面具和麵罩。
- 面罩在使用後必須清洗或更換，不得共用。請參閱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指導意見](#)，以獲取有關布質面罩和其他類型的个人防护裝備的更多資訊，以及使用和清潔說明。
  - 注意，在對面罩要求較高度保護的工作場所活動中，布制面罩或一次性口罩不應視為可接受的面罩。例如，如果傳統上需要 **N95** 口罩來進行特定的活動，那麼用布或自製口罩就不夠了。責任方必須遵守此類安全設備的 **OSHA** 標準。
  - 責任方必須允許員工使用他們自己可接受的面罩，但不能要求這些員工自行提供面罩。此外，本指南也不能阻止員工佩戴自己的附加防護罩（例如，口罩，**N95** 防毒面具或面罩），或者如果責任方因工作性質而要求員工佩戴更防護的個人防護裝備，（例如，展品維護，動物處理）。雇主應遵守所有適用的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標準。
- 責任方必須培訓員工如何恰當穿，脫，清潔（如適用）和丟棄个人防护裝備，包括但不限於適當的面罩。

- 負責方必須採取措施限制員工之間共享對象，例如設備和設備，以及觸摸共享表面；或者，必須要求員工在與共享物品或經常接觸的表面接觸時戴上手套（適合行業或醫療）；或者，必須要求員工和顧客 / 訪客在接觸前後進行消毒或洗手。

## B. 衛生，清潔和消毒

- 責任方必須確保遵守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和衛生廳提出的衛生，清潔與消毒要求和環境衛生要求，包括《[新型冠狀病毒病公共和私人設施清潔和消毒指導意見 \(Guidance for Cleaning and Disinfection of Public and Private Facilities for COVID-19\)](#)》和《[阻止傳播 \(STOP THE SPREAD\)](#)》海報（如適用）。責任方必須維護日誌，包括清洗和消毒的日期，時間和範圍。
- 責任方必須在現場提供並維護下列手部衛生站：
  - 洗手：肥皂，流動的溫水和一次性紙巾。
  - 對於洗手液：用於可能沒有洗手設施或不實用的區域的酒精基洗手液，其中至少含有 **60%** 的酒精。
  - 負責方必須在整個公共區域（例如入口，出口，展覽品和安全/接待台）提供洗手液。在可行的地方應安裝無接觸式洗手液分配器。
- 責任方應在洗手液站附近放置指示牌，表明明顯髒污的手應用肥皂和水清洗；洗手液對明顯髒污的手無效。
- 責任方應在設施周圍放處理包括個人防護裝備在內的髒物品的容器。
- 負責方必須為共用且經常觸摸的表面（例如，門把手，售票櫃檯）提供適當的清潔和消毒用品，並鼓勵員工在使用這些表面之前和之後，按照製造商的指示使用這些用品。
- 責任方必須定期對場所進行清潔和消毒，並對多人使用的高風險區域和經常接觸的表面進行更頻繁的清潔和消毒。清潔和消毒必須是嚴格和持續的，至少應該在每次輪班後，每天或更頻繁（如果需要）。有關設施清潔和消毒方法的詳情，請參閱衛生廳《[公共及私人設施新型冠狀病毒清潔及消毒暫行指導意見 \(Interim Guidance for Cleaning and Disinfection of Public and Private Facilities for COVID-19\)](#)》。
  - 責任方必須確保衛生間定期清潔和消毒。應根據使用頻率更經常地清潔和消毒衛生間。
    - 責任方必須使用標識，佔用標記或其他可行的方法來減少洗手間的容量，以確保遵守距離規則。
  - 責任方必須確保使用註冊消毒劑定期清潔並消毒設備和工具，包括至少在員工更換工作臺或更換一套新工具時進行清潔和消毒。請參與在紐約州註冊過且在紐約州環境保護廳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DEC](#)) [產品列表](#)，這些產品被環境保護局認定為可有效應對新型冠狀病毒。
  - 如果清潔或消毒產品或清潔和消毒行為導致安全隱患或使材料或機械性能下降，責任方必須在使用和 / 或提供一次性手套和 / 或數量限制之間放置手衛生站。使用此類機器的員工人數。
- 如果確認一個人患有新型冠狀病毒，責任方必須提供對裸露區域的清潔和消毒措施，並且這種清潔和消毒措施至少應包括所有較重的運輸區域和高接觸表面（例如電梯，共享對象，建築物入口，徽章掃描儀，洗手間，扶手，門把手，自動售貨機，公共咖啡站）。
- 如懷疑或證實有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有關《[設施的清潔及消毒 \(Cleaning and Disinfecting Your Facility\)](#)》的指導意見如下：

- 關閉疑似或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患者使用過的區域。
  - 責任方如果能夠關閉受影響的區域，就不一定需要關閉經營場所。
- 打開室外門窗，增加室內空氣流通。
- 24 小時後再進行清潔和消毒。如果 24 小時不可行，則盡可能等待較長的時間。
- 清潔和消毒疑似或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患者使用過的所有區域，例如辦公室，浴室，公共區域和共用設備。
- 經適當清潔和消毒後，即可開放使用。
  - 與疑似或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患者無密切或近距離接觸的員工和訪客，可在清潔和消毒後立即返回工作區域。
  - 有關“親密或近距離”接觸的信息，請參閱 DOH 的《[第 1 種新冠狀病毒感染或接觸後重返工作的公共和私人僱員臨時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Public and Private Employees Returning to Work Following COVID-19 Infection or Exposure\)](#)》。
- 如果疑似或確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人造訪或使用設施已超過七天，則無需進行額外的清潔和消毒，但應繼續進行例行清潔和消毒。
- 對於涉及處理共用物品（例如付款裝置），區域和/或表面（例如門）的活動，責任方必須確保這些區域和物品至少每天清潔和消毒。
- 責任方必須確保每次使用後清潔員工和 / 或顧客 / 訪客之間共享的設備或物品（例如收音機，地圖）。
- 責任方必須禁止員工共享食物和飲料，鼓勵員工在家中帶午餐，並留有足夠的空間供員工在用餐時觀察社會距離。

### C. 分階段重新開放

- 建議負責方分階段開始重新開放活動，以便在生產或工作活動恢復正常水準之前解決運營問題。責任方應考慮限制員工的人數，工作時間和首次重新開放時可供服務的顧客人數，以便使運營能夠適應變化。

### D. 溝通計畫

- 責任方必須確認已經審閱並理解了本州發佈的行業指導意見，並且將執行它們。
- 負責方應為員工和顧客 / 訪客制定溝通計畫，其中應包括適用的說明，培訓，標誌以及向員工和顧客 / 訪客提供信息的一致方式。責任方可以考慮開發網頁，文本和電子郵件組以及社交媒體。
- 責任方應鼓勵客戶遵守 CDC 和 DOH 關於使用 PPE 的指南，特別是在無法保持 6 英尺的社交距離時，通過口頭溝通和指示，來覆蓋面部。
- 負責方應在建築物內外張貼標牌，以提醒個人遵守適當的衛生習慣，社會隔離規則，適當使用 PPE 以及清潔和消毒方案。
- 負責方應向顧客 / 訪客提供選擇權，但不要求顧客 / 訪客提供聯繫信息，以備將來需要追蹤聯繫時使用。



## III. 流程

### A. 篩查和檢測

- 負責方必須對員工以及在可行的情況下對承包商和供應商進行強制性的日常健康檢查實踐，但是，不得強制要求顧客 / 訪客和送貨人員進行此類檢查。
  - 可能的情况下，在人員前往現場報到前，可以遠端進行篩查（例如通過電話或電子調查）；或者可以在現場進行。
  - 篩查應進行協調，以防止員工在篩查完成前相互混雜，發生密切或近距離的接觸。
  - 至少必須對所有員工以及（在可行的情況下）承包商和供應商進行篩選，並且必須使用確定以下因素的問卷進行篩選員工，承包商或供應商是否具有：
    - (a) 在過去 14 天內曾與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呈陽性或有新型冠狀病毒症狀的任何人員密切接觸或近距離接觸；
    - (b) 過去 14 天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呈陽性；和/或
    - (c) 在過去 14 天內出現任何新型冠狀病毒症狀。
- 有關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症狀的最新信息，請參閱 CDC 關於「[冠狀病毒 \(Symptoms of Coronavirus\)](#)」的症狀的指南。
- 篩選做法包括：
  - 如果空間和 / 或建築物的配置允許，請對入口處或入口附近的人員進行篩查，以最大程度地減少潛在的懷疑或確診的新型冠狀病毒的影响。
  - 在個人排隊進行篩查和 / 或進入建築物時，允許適當的社交距離。
  - 僅允許接受過遠程或到達現場篩查的員工。
  - 如果進行了溫度檢查，請在建築物入口處使用非接觸式熱像儀，以識別可能有症狀的個體，並將其引導至輔助檢查區域以完成後續檢查。如果不可能或不可行，可以使用非接觸式溫度計進行溫度檢查。
- 負責方不能強制要求顧客 / 訪客完成健康檢查或提供聯繫信息，但可以鼓勵顧客 / 訪客這樣做。責任方可以給顧客提供選擇用來提供聯繫資訊，以便在必要時記錄和聯繫他們以進行聯繫跟蹤。
- 有關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症狀的最新信息，請參閱 CDC 關於「[冠狀病毒 \(Symptoms of Coronavirus\)](#)」的症狀的指南。
- 責任方應要求員工立即披露他們對上述任何問題的回應是否發生變化，例如他們是否開始出現症狀，包括在工作時間內或工作時間外。
- 除了篩選問卷，還可以根據美國平等就業機會委員會 (U.S. Equal Employment Opportunity Commission) 或衛生廳指導意見進行每日體溫檢查。禁止責任方保留員工健康數據的記錄（例如，個人

的特定溫度數據），但允許其保存記錄以確認對個人進行了篩選以及篩選結果（例如，通過 / 失敗，清除 / 未通過）。

- 責任方必須確保任何進行篩查活動的人員，包括體溫檢查，得到適當保護，避免接觸進入現場的潛在傳染性員工或訪客。實施篩查活動的人員必須由熟悉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衛生廳和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協議的雇主確認的人員進行培訓。
- 應為篩查人員提供個人防護裝備並使用這些裝備，至少要包括口罩，並且可能包括手套，隔離衣和 / 或面罩。
- 篩查為新型冠狀病毒症狀呈陽性的僱員，承包商，供應商或顧客 / 訪客不得進入現場，必須將其指示回家並聯繫其醫療保健提供者進行評估和測試。
  - 負責方應向此類人員遠程提供有關醫療保健和測試資源的信息。
  - 責任方必須立即向州和地方衛生部門告知任何新型冠狀病毒疾病陽性病例。
- 負責方應參考 DOH 的《[針對冠狀病毒感染或暴露後重返工作的公共和私人僱員的臨時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Public and Private Employees Returning to Work Following COVID-19 Infection or Exposure\)](#)》，以了解在懷疑或確診冠狀病毒病例後或之後尋求重返工作崗位的員工的協議和政策。該僱員與患有冠狀病毒的人有密切或接近的接觸。
- 責任方應指定中心聯絡點，該聯絡點可能因活動，地點，輪班或白天的不同而不同，負責接收並證明已審閱全體員工的調查問卷，並將該聯絡點確定為員工和訪客日後如調查問卷所述出現冠狀病毒相關症狀時的通知方。
  - 個人護理設施的指定接觸點應做好準備，接收陽性病例病例的通知，並啟動相應的清潔和消毒程式。
- 負責方必須為員工和顧客 / 訪客指定一個現場安全監控器，其職責包括持續遵守《現場安全計劃》的所有方面。
- 責任方應尽可能保留每個人的日志，包括員工和供應商，他們可能與工作場所或區域的其他個人有密切或近距離聯繫；不包括顧客和使用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或通過非接觸方式進行的交付。日志應包含聯繫資訊，以便在員工確診為冠狀病毒時，可以識別，跟蹤和通知所有接觸者。
  - 責任方必須配合州和地方衛生部門的接觸者追蹤工作。
- 負責方不能要求顧客 / 訪客完成健康檢查或提供聯繫信息，但可以鼓勵他們這樣做。

## B. 追蹤和跟進

- 員工在其工作場所發現任何冠狀病毒檢測結果呈陽性的情況後，責任方必須立即通知州和地方衛生部門。
- 如果員工，承包商，供應商或顧客 / 訪客的測試結果呈陽性，則責任方必須與州和地方衛生部門合作以追蹤工作場所中的所有聯繫人，並將所有員工，承包商通知州和地方衛生部門，並且記錄了供應商，以及顧客 / 訪客和送貨人員（如適用），他們在該網站首次出現冠狀病毒症狀或測試呈陽性之前 48 小時進入現場，以較早者為準。必須按照聯邦和州法律法規的要求保持機密性。

- 如果某人在現場時出現症狀，責任方必須通知周圍區域的僱員或可能立即受到影響的僱員，並提供有關該人在整座建築物中所處位置的信息，如果有症狀的人呈陽性，則應通知他們。
- 州和地方衛生部門可根據其法定權力對感染者或接觸者實施監測和行動限制，包括居家隔離或檢疫。
- 如果個人被告知與新型冠狀病毒患者有過密切或近距離接觸，並通過追蹤，跟蹤或其他機制獲得提醒，則需要在獲得提醒時向其雇主自我報告，並遵循上述方案。
- 負責方應考慮在可行的情況下為顧客 / 訪客提供選擇加入聯繫追蹤程序的方法（例如，在在線提前購買機票時選擇加入）。

## IV. 雇主計畫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在現場顯眼地為員工發布完整的安全計畫。本州提供企業重新開業安全計畫範本，指導企業主和經營者制定預防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計畫。

**更多的安全資訊，指導意見和資源請見：**

紐約州衛生廳新型冠狀病毒網站  
<https://coronavirus.health.ny.gov/>

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冠狀病毒（新型冠狀病毒）網站  
<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index.html>

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新型冠狀病毒網站  
<https://www.osha.gov/SLTC/covid-19/>

**請在以下連結，確認您已閱讀並理解您按照本指導意見運營的義務：**

<https://forms.ny.gov/s3/ny-forward-affirmation>